

股票简称：金盘科技

股票代码：688676

# 海南金盘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Hainan Jinpan Smart Technology Co., Ltd.

(海南省海口市南海大道168-39号)



## 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上市公告书

保荐人（主承销商）



(浙江省杭州市五星路 201 号)

二〇二六年一月

## 第一节 重要声明与提示

海南金盘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盘科技”、“发行人”、“公司”或“本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上市公告书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诺上市公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依法履行诚信和勤勉尽责的义务和责任。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其他政府机关对本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上市及有关事项的意见，均不表明对本公司的任何保证。

本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凡本上市公告书未涉及的有关内容，请投资者查阅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指定网站（<http://www.sse.com.cn>）的《海南金盘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证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全文及本次发行的相关资料。

如无特别说明，本上市公告书使用的简称或名词的释义与募集说明书相同。本上市公告书中部分合计数若与各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有差异，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 第二节 概览

-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简称：金 05 转债
-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代码：118063
- 三、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量：167,150.00 万元（16,715,000 张，1,671,500 手）
- 四、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量：167,150.00 万元（16,715,000 张，1,671,500 手）
- 五、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 六、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时间：2026 年 1 月 14 日
- 七、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的起止日期：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 6 年，即 2025 年 12 月 25 日至 2031 年 12 月 24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息）。
- 八、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的起止日期：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限自发行结束之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T+4 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2026 年 7 月 1 日，非交易日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2031 年 12 月 24 日）止（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息）。
- 九、可转换公司债券付息日：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计息起始日为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每年的付息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的当日。如该日为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付息。每相邻的两个付息日之间为一个计息年度。每年的付息债权登记日为每年付息日的前一交易日，公司在每年付息日之后的五个交易日内支付当年利息。在付息债权登记日前（包括付息债权登记日）申请转换成公司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不再向其持有人支付本计息年度及以后计息年度的利息。
- 十、可转换公司债券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
- 十一、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十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担保情况：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不提供担保。
- 十三、可转换公司债券信用级别及资信评估机构：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

转换公司债券经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评级，根据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信用评级报告，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 AA+<sub>sti</sub>，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次可转债信用等级为 AA+<sub>sti</sub>。在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间，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将每年至少进行一次跟踪评级，并出具跟踪评级报告。

## 第三节 绪言

本上市公告书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其他相关的法律法规的规定编制。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5〕2719号文同意注册，公司于2025年12月25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了16,715,000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167,150.00万元。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向发行人在股权登记日2025年12月24日（T-1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原股东实行优先配售，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余额由主承销商包销。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6〕5号文同意，公司本次发行的167,15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将于2026年1月14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金05转债”，债券代码“118063”。

投资者可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指定网站（<http://www.sse.com.cn>）查询募集说明书全文及本次发行的相关资料。

## 第四节 发行人概况

###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	海南金盘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Hainan Jinpan Smart Technology Co., Ltd.
住所	海南省海口市南海大道 168-39 号
注册资本	45,978.44 万元
法定代表人	李辉
董事会秘书	张蕾
股票简称	金盘科技
股票代码	688676
股票上市地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网址	<a href="https://www.jst.com.cn">https://www.jst.com.cn</a>
联系电话	0898-66811301-302
传真	0898-66811743
电子信箱	info@jst.com.cn
经营范围	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先进电力电子装置销售；变压器、整流器和电感器制造；配电开关控制设备研发；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在线能源监测技术研发；智能仓储装备销售；海洋工程装备制造；电气设备修理；软件销售；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人工智能理论与算法软件开发；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销售；物联网设备销售；互联网数据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工业互联网数据服务；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光伏发电设备租赁；承接总公司工程建设业务；对外承包工程；电池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物联网技术服务；物联网技术研发；物料搬运装备制造；智能物料搬运装备销售；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有色金属合金销售；金属材料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仪器仪表销售（一般经营项目自主经营，许可经营项目凭相关许可证或者批准文件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二、发行人历史沿革及股权结构

#### （一）发行人历史沿革

#####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1 年 1 月 12 日出具的证监许可[2021]94 号文《关于同意海南金盘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核准，金盘科技公开发行不超过 4,257 万股新股。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1]96 号”批准，金盘科技发行的 A 股股票于 2021 年 3 月 9 日在上交所上市交易，证券简称为“金盘科技”，证券代码为“688676”。

2021 年 3 月 4 日，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发行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编号为中汇会验[2021]第 0625 号的《验资报告》，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4,257 万股，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 10.10 元，共募集资金人民币 42,995.70 万元。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38,313 万元变更为人民币 42,570 万元，总股本由 38,313 万股变更为 42,570 万股。

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2 日完成了上述事项的工商变更登记。

## 2、发行上市之后的股本变动情况

(1)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第一次归属行权

2022 年 12 月 9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及《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 2021 年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该激励计划规定的第一个归属期第一次归属条件已经成就，公司授予 241 名激励对象 1,319,740.00 股。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中证登系统登记股本总数系 425,700,000.00 股，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4 日收到《证券变更登记证明》。因公司实际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已完成其余必要手续，故本次发行新股计入 2022 年度，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股本为 427,019,740.00 股。

(2)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第二次归属行权、可转换公司债券“金盘转债”转股

2023 年 11 月 3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第二批次归属结

果暨股份上市公告》（公告编号：2023-081）。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第二批次归属共计 1 人，归属股票数量共计 36000 股。2024 年 1 月 15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 2021 年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本次变更后公司股本为 427,055,740 股。

根据公司 2022 年 1 月 5 日股东大会决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1686 号文”的核准以及贵公司章程规定，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金盘转债”自 2023 年 3 月 22 日开始转股，自 2023 年 3 月 22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期间，“金盘转债”转股数量为 1,845 股，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27,057,585.00 股。

（3）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行权、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行权、可转换公司债券“金盘转债”转股

2024 年 3 月 30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公告》（公告编号：2024-025），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归属共计 227 人，归属股票数量共计 1,655,428.00 股、2024 年 8 月 9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 2021 年限制性股票的议案》，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共计 59 人，归属数量 489,322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金盘转债”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5 月 27 日期间转股数量为 28,238,657 股。上述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57,440,992.00 股。

（4）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第一批次行权  
2025 年 4 月 29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第一批次归属结

果暨股份上市公告》（公告编号：2025-029），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归属共计 203 人，归属股票数量共计 1,845,080 股。上述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59,286,072.00 股。

（5）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第二批次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归属

2025 年 9 月 23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第二批次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公告》（公告编号：2025-073），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第二批次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归属共计 52 人，归属股票数量共计 498,292 股。上述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59,784,364.00 股。

## （二）发行人股权结构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公司股本总数为 459,784,364 股，均为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其中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限售股数 (股)
1	海南元宇智能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184,864,203	40.21	-
2	敬天（海南）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300,000	4.85	-
3	JINPAN INTERNATIONAL LIMITED	14,171,874	3.08	-
4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1,639,086	2.53	-
5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前海开源公用事业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8,183,987	1.78	-
6	旺鹏（海南）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789,190	1.04	-
7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前海开源新经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568,108	0.99	-
8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4,061,024	0.88	-
9	君航（海南）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019,795	0.87	-
10	平安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3,658,088	0.80	-
合计		262,255,355	57.03	-

## 三、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

## (一) 公司主营业务

公司作为全球电力设备供应商，主要从事变压器系列、成套系列、储能系列等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公司已实现主要产品及业务的数字化转型，致力于为新能源（含风能、光伏、储能等）、工业企业电气配套、新基建（含数据中心等）、高效节能等全场景提供优质的电能供应解决方案及中高端电气装备，并为制造业企业尤其是离散型制造业企业提供一流的全生命周期数字化工厂整体解决方案。此外，公司其他产品及业务包括安装工程业务、光伏电站业务。

公司在变压器细分行业的产品性能、技术水平、品牌影响力等方面具有国际竞争优势，是全球变压器行业优势企业之一，主要面向中高端市场，可为客户提供各电压等级及容量区间的变压器系列产品。公司变压器系列产品因产品性能稳定、质量优良、故障率低、定制化能力及交付能力较强等特点，在新能源发电、工业企业电气配套、储能、配电系统、数据中心、高效节能等领域获得较多优质客户的认可。报告期内，公司客户主要为国际知名企业和国内大型国有控股企业以及上市公司，例如：①维斯塔斯（VESTAS）、通用电气（GE）、西门子（SIEMENS）、茵梦达（Innomotics）、东芝三菱电机等国际知名企业；②中国华能集团、中国能源建设集团、中国电力建设集团、国家电网、国家电力投资集团、中国联通、中国建筑集团、通威集团、汇川技术、伊戈尔、紫金矿业等大型国有控股企业或上市公司。

2022年公司被工业和信息化部评为制造业单项冠军示范企业，基于“数字化制造与卓越绩效管理相结合的质量管理模式”获中国质量奖提名奖；2023年公司被国家商务部评为全国供应链创新与应用示范企业，子公司金盘上海被工业和信息化部评为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2024年公司或其子公司被评为国家级卓越级智能工厂、绿色工厂、5G工厂，公司干式变压器产品入选《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领域节能降碳技术装备推荐目录（2024年版）》，公司基于“干式变压器制造的质量管理数字化转型”入选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的企业首席质量官质量变革创新入围案例、质量强国建设领军企业培育库；2025年公司被国家发改委等部门评为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

公司拥有完善的产品研发体系及专业的研发团队。公司已建立起覆盖“技术研究—应用开发—产业化落地”的全链条产品的研发体系和多层次研发架构，根

据公司战略发展目标进行产品的前瞻性研发，同时通过各产品线事业部紧密围绕市场需求，推动新能源、配电系统、智能电网、数据中心和储能应用等应用领域的新产品和新技术的研发。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研发人员达 402 人，占公司总人数 17.23%，专业领域涵盖产品研发、设计、工艺、试验、质量控制以及制造模式转型升级等多个关键领域，形成跨学科高协同团队；公司拥有 135 项核心技术、320 项境内专利（含境内发明专利 48 项）、74 项软件著作权；参与制定 7 项国家、4 项行业标准；承担 18 个国家级或省级重大科研项目。公司拥有行业领先的研发团队，研发人员包括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行业、数字化及智能制造方向的实践积累者和相关技术专家，主要核心人员在行业内已有十余年经验，为本项目建设以及新产品、新技术的研发创新提供有力保障。

公司已实现主要产品及业务的数字化转型，以数据驱动、软件定义、平台支撑、智慧决策为核心，构建“系统升级—数据赋能—AI 融合”三位一体的智能制造生态，依托自主数字化团队基于 5G、AI、物联网等技术构建数智化制造能力，不断深化国内生产基地的智能化升级。2020 年-2023 年，公司已陆续在海口、桂林、武汉等生产基地新建或改造 7 座数字化工厂并投入运营，涵盖变压器系列、成套系列产品、储能系列产品。该等数字化工厂投产后，公司生产效率和盈利能力均大幅提升。公司拥有经验丰富的数字化工厂设计、建设和运营团队，在数字化工厂建设和运营方面已完成较多成功案例。报告期内，公司或其子公司入选工信部 2024 年《新型工业化案例选》、2023 年智能制造优秀场景公示名单、2023 年工业领域数据安全管理试点典型案例、2023 年新一代信息技术典型产品、应用和服务案例（第一批）名单（智能化制造方向），入选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主管的中国质量报刊社的 2023 年数字化质量管理创新与实践优秀案例，入选中国上市公司协会的 2024 年度中国上市公司数字化转型最佳实践优秀案例，已通过数据管理成熟度评估（DCMM3 级）。

公司已在国内外建立了广泛的营销网络，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在国内的主要省会城市和重点城市共设有 58 个营销网点，并在美国、中国香港、德国、新加坡设有海外营销中心，负责亚太、美洲、欧洲等区域的业务拓展和销售工作，主要产品销售遍布全球 6 大洲 87 个国家。每个营销网点均配备了经验丰富的销售及售后服务人员，负责开拓和维护区域客户与公司之间的联系，以及与市场部及

销售服务部为客户提供全方位服务，提升客户满意度。此外，公司借助客户关系管理系统（CRM），形成由客户经理、技术方案专家和交付专家组成的面向客户的“铁三角”作战单元，为客户提供售前、售中和售后的全方位服务。

## （二）公司主要产品

### 1、输配电及控制设备产品情况

公司输配电及控制设备产品主要包括变压器系列（含干式变压器系列、液浸式变压器系列）、成套系列、储能系列等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类别	产品名称	图片	产品描述	具体用途
干式 变压 器系 列	特种干式变压器	 环氧树脂浇注 特种干式变压器	根据客户具体要求定制化开发、设计和生产，采用环氧树脂真空浇注工艺制作的特种干式变压器，铁芯材质包括硅钢铁芯和非晶合金铁芯，容量为 50,000kVA 及以下、电压为 66kV 及以下、绝缘等级 F/H 级，户内/户外(需配外壳)使用，可配合空气自然冷却、风机强迫风冷、水冷等散热方式，可用在海拔 5,000 米以下、环境 -25~+50℃ 的海上、地下等恶劣环境中。	与各种电力装置配合使用，实现变压、变流、变频、励磁、整流、隔离、滤波、保护和控制、改善电网质量、节能及能量回收等作用，主要应用于风能（风力发电升压）、太阳能（光伏发电升压、多晶硅还原炉供电）、储能（电池组与电网之间的电压转换）、数据中心（供电系统配套）、传统发电（水力、火力发电机励磁）、智能电网（抽水蓄能电站电机启动）、轨道交通（牵引供电系统配套）、海洋工程（舰船电力推进系统配套、海底矿产开采平台供电系统配套）。
	真空压力浸渍 特种干式变压器	 真空压力浸渍 特种干式变压器	根据客户具体要求定制化开发、设计和生产，采用真空压力浸渍工艺制作的特种干式变压器，主要为干式移相整流变压器，其容量为 26,000kVA 及以下，电压为 35kV 及以下、绝缘等级 C/H 级，可户内/户外(需配外壳)使用。产品可在自然冷却、强迫风冷、直接式水冷等多种散热方式下运行。	干式移相整流变压器与高压变频器及变频调速装置等柜体配套，实现防护、滤波、有效调节电机转速、高效节能等作用，主要应用于高效节能（高耗能工业企业用电设备中高压变频器配套等）。

产品类别	产品名称	图片	产品描述	具体用途
标准干式变压器	环氧树脂浇注标准干式变压器		引用国家相关标准或其他国家的相关标准进行设计和生产，采用环氧树脂真空浇注工艺制作的标准型干式变压器，铁芯材质包括硅钢铁芯和非晶合金铁芯，容量为3,150kVA及以下、电压为35kV及以下、绝缘等级F/H级，户内/户外（需配外壳）使用。	连接配电网与终端用户，实现变压、变流、电气隔离等作用，主要应用于电网系统（电压转换）；高效节能（配电及用电）；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配套）；工业企业、民用住宅、基础设施等终端用电系统配套。
	真空压力浸渍标准干式变压器		引用国家相关标准或其他国家的相关标准进行设计和生产，采用真空压力浸渍工艺制作的标准型干式变压器，容量为3,150 kVA及以下，电压为35kV及以下、绝缘等级H/C级，户内/户外（需配外壳）使用。	连接配电网与终端用户，实现变压、变流、电气隔离等作用，主要应用于电网系统（电压转换）；工业企业、民用住宅、基础设施等终端用电系统配套
干式电抗器	环氧树脂浇注干式电抗器		根据客户具体要求定制化开发、设计和生产，采用环氧树脂真空浇注工艺制作的干式电抗器，容量为10,000 kvar及以下，电压为35kV及以下，绝缘等级F/H级，可户内/户外（需配外壳）使用，并可在自然冷却、强迫风冷等多种散热方式下运行。	在电力系统发电、输电、配电、用电环节中，实现滤波、消谐、限流、无功补偿等作用，主要应用于风能（风机变流器配套）；太阳能（光伏逆变器配套）；电网系统（无功调节）；轨道交通（牵引供电系统配套）；工业企业（变频器及工业自动化控制等配套）。
	真空压力浸渍干式电抗器		根据客户具体要求定制化开发、设计和生产，采用真空压力浸渍工艺制作的干式电抗器，容量为5,000kvar及以下，电压为10kV及以下，绝缘等级C/H级，可户内/户外（需配外壳）使用。产品可在自然冷却、强迫风冷、直接式、间接式水冷等多种散热方式下运行。	

产品类别	产品名称	图片	产品描述	具体用途
液浸式变压器系列	液浸式风电变压器		根据客户具体要求采用不同绝缘液工艺进行定制化开发、设计和生产，最高适配26MW海上风电机组；采用环保耐高温绝缘液和半混合绝缘系统，绝缘等级可达B级，采用免维护氮气罐保护系统，绝缘液和空气充分隔绝，安全可靠；C4H防腐及以上，涂层耐久程度达30年。	风电机组及配套电力系统配合使用，实现电压转换、电能传输优化、环境适应性调节、设备保护及运行稳定性提升等作用，主要应用于海上风电（大容量机组配套），陆上风电（中大容量机组替代）。
	液浸式电力变压器		引用国家相关标准或其他国家的相关标准进行设计和生产，最高电压120kV，最大容量80MVA，采用高导磁硅钢片与优化绕组结构，降低空载与负载损耗，能效水平达国际领先标准；低噪风机配合智能温控技术，提升散热效率，实现低噪音运行；通过电磁-机械耦合仿真优化绕组支撑结构，结合高强度绝缘材料，可确保电网波动或故障工况下的安全性与稳定性。	与电力系统及配套装置配合使用，实现电压转换、电能高效传输、设备保护、环境适应性调节及运行稳定性提升等作用，主要应用于配电网系（城乡电网、工商业供电），新能源发电（风电、光伏升压），工业供电（电弧炉、轧钢机等非线性负载），特殊环境（高海拔、高温、潮湿地区），传统发电与储能（水力/火力发电励磁、储能系统）。
	液浸式配电变压器		引用国家相关标准或其他国家的相关标准进行设计和生产，最高电压35kV，最大容量10MVA，全密封式结构设计，铁心、绕组经真空干燥、真空注油工艺，内部潮气含量≤0.01%；变压器油采用矿物油或酯类油；油箱膨胀系数小于等于0.0008/℃，密封性大于等于90%（无需换油周期延长至20年）。	与电力系统及终端用电设备配合使用，实现电压转换、电能高效传输、设备保护、电压调节、谐波抑制及环境适应性调节等作用，主要应用于城乡电网配电（居民与工商业供电），工业企业供电（非线性负载适配），高海拔与特殊环境地区（极端工况保障），新能源发电配套（光伏、风电并网），储能系统（电能双向转换）。
成套系列	中低压开关设备		产品包括中压开关柜和低压开关柜，在电力系统的发电、输电、配电和电能转换过程中，起到开合、控制和保护用电的作用。产品内部集成了断路器、互感器、仪表、	在电力系统发电、输电、配电、用电环节中，实现开合、保护和控制等作用，主要应用于风能、太阳能、水电、火力等发电系统的保护和控制；储能系统、电网系统、智能电网的保护和控制；轨道交通（牵引

产品类别	产品名称	图片	产品描述	具体用途
			铜排等部件。	供电系统的保护和控制)；海洋工程(舰船电力推进系统及海底矿产开采平台供电系统的保护和控制)；工业企业、民用住宅、基础设施等终端用电系统的保护和控制；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的保护和控制。
箱式变电站			产品外壳采取复合板、冷轧钢板、装饰木板、高强度波纹板以及非金属板材等多种结构形式。产品内部集成了中压开关柜、低压开关柜、变压器等部件。	作为完整、独立的变电站，实现对供电及用电对象的变电、配电、保护、控制、测量等作用，主要应用于风能、太阳能等发电系统及储能系统的变压、保护和控制；工业企业、民用住宅、基础设施等终端用电系统的变压、保护和控制；新能源汽车充电站的变压、保护和控制。
数据中心电源模块	智能型一体式电源成套装置		该方案采用成熟的开关柜及元器件技术，方案经过市场长期验证，具有较高的安全性与稳定性。产品最大输出功率达2,400kW。产品内部集成了中压开关柜、低压开关柜、变压器、电力转换装置以及一体化智能监控系统。低压柜与UPS之间通过铜排连接，UPS支持整体抽出设计便于维护；各组成柜体协同设计可实现快速部署，显著缩短现场铜排搭接与二次线安装耗时。	该产品专为数据中心、大型通信枢纽、金融机构等对电力稳定性要求较高的场所设计，用于构建稳定可靠的电力供应系统，可实现对电力的高效分配、稳定调节与不间断供应。通过BlokSeT预智开关柜与多品牌UPS的搭配，能为关键负载提供稳定电力，保障数据存储、通信传输等核心业务的持续运行；滤波补偿柜可优化电力质量，减少谐波干扰，提升用电效率。
	智能化柔性连接电力模块		该方案将低压柜与UPS深度集成，兼容主流开关柜体系。产品内部集成了中压开关柜、低压开关柜、变压器、电力转换装置以及一体化智能监控系统。采用具备UL认证的柔性耐高温电缆(200℃稳定运行)，并配备外置智能监测芯片实时预警；支持全流程工厂预制化制造，现场仅需模块吊装及简单铜排、二次线搭接；系统包含智能热管理与故障预诊断技术，UPS可整体抽出便于维	该产品面向互联网大企业、云计算服务商等对电力集成度和智能化要求高的客户，应用于数据中心核心电力供应、大型工业电力控制等场景。将低压柜与UPS深度融合，实现电力的智能分配、高效传输与精准调控；智能热管理技术可自动调节模块温度，保障设备在高温环境下稳定运行；故障自诊断与快速隔离机制能迅速定位并处理电力故障，确保电力系统安全可靠；柔性连接系统保证电力传输稳定性，即使在复杂工况下也能高效供电。

产品类别	产品名称	图片	产品描述	具体用途
电力电子产品			护，有效提升设备运行效率、使用寿命和系统容错能力。	
	一体化逆变并网装置		产品是集成光伏逆变器、升压变压器、高低压开关柜、智能电子装置及辅助设备的箱式或箱式组合的户外光伏并网系统。产品内部集成了中压开关柜、低压开关柜、变压器、逆变器等部件。	在光伏发电系统中，实现从汇流箱输出至中压并网点的升压、保护和控制等作用，主要应用于太阳能发电系统的升压、保护和控制。
	其他电力电子产品		产品包括高压静止式动态无功功率补偿及谐波抑制装置（SVG）等。产品内部集成了启动柜、功率柜、控制柜、变压器及多种电子元件等部件。	SVG 在电力系统发电、输电、配电、用电环节中，实现电能质量调节、无功补偿等作用，主要应用于风能、太阳能等发电系统的电能质量调节、无功补偿；储能系统、电网系统、智能电网的电能质量调节、无功补偿；轨道交通牵引供电系统的电能质量调节、无功补偿。
储能系列	中高压直挂(级联)储能系统		根据客户具体要求定制化开发、设计和生产，单机容量最大可达 25MW/50MWh。产品主要由电池模块（PACK）、储能变流器（PCS）、电池管理系统（BMS）、能源管理系统（EMS）、电气设备等组成。具有 PCS 单元模块化设计、单机容量大、单次循环效率可达 90%以上、单台设备充放电/功率响应时间<10ms、谐波含量小、电池串联无环流、容量利用率高、系统运行稳定等特点，可易于根据不同应用场景扩容。	与电网及各类电源、负荷直接高效连接，实现大容量电能的时移、调频、调峰、调压、无功补偿、备用电源及系统稳定性提升等功能，主要应用于：新能源消纳与平滑（大规模风电场、光伏电站）；电网辅助服务与支撑；大型工商业应用；独立或混合储能电站；微网与离网系统。
	低压储能系统	 储能电池舱	根据客户具体要求定制化开发、设计和生产，储能电池舱采用集装箱一体化设计，容量范围 1MWh-7MWh，内部集成有储能锂电池组、电池控制柜、温控系统（风冷/液冷）、自动消防系统、照明系统等。电池簇在电池控制柜汇流后接入储能变流器直流侧。电池系统采用集装	作为储能系统的核心能量存储单元，与储能变流器（PCS）、电池管理系统（BMS）、能量管理系统（EMS）等装置协同工作，实现大容量电能的储存、释放、时移、调频、调峰、系统稳定支撑及应急备用等作用，主要应用于新能源电站配套储能、电网侧储能、用户侧储能、微网与离网系统、应急备用电源。

产品类别	产品名称	图片	产品描述	具体用途
	集中式储能变流升压舱		箱安装，系统集成化程度高，环境适应性强，有效减少现场安装调试及后期维护的工作量。	
	组串式储能变流升压舱		根据客户具体要求定制化开发、设计和生产，采用预制舱一体化设计，额定功率范围 1MW-5MW，内部集成有组串式储能变流器模块、升压变等。整个储能变流器系统采用一体化底座安装，系统集成化程度高，环境适应性强，有效减少现场安装调试及后期维护的工作量。	作为集中式储能系统的核心功率转换与升压单元，与储能电池舱、能量管理系统（EMS）、电网等装置协同工作，实现电能的双向变流、直流升压、交流升压、并离网无缝切换、有功/无功调节、谐波抑制、改善电网质量、支撑系统稳定等作用，主要应用于大型新能源电站配套储能、电网侧储能、火储联合调频、用户侧大型储能、微网核心单元。
模块化工商业储能系统			Smart 系列工商业液冷储能一体机采用一体化设计理念，内部集成有储能变流器、低压配电柜、电池管理系统、温控系统、消防系统、能量管理系统等。目前产品有储能一体机、光储耦合一体机，单柜容量 215kWh-418kWh，单柜功率 100kW-215kW，额定电压为 400V/690V 接入。	储能一体机主要场景是针对电费成本高、负荷上限控制、有限电场景以及有电力市场参与需求的企业和园区，通过整合光伏发电与储能功能，实现能源的高效利用和灵活管理，利用储能系统进行峰谷价差套利，主要应用于综合能源类多能互补场景、台区储能场景、煤矿和 IDC 等备电场景、新能源变电站站内储能、山区和岛屿的离网系统，

## 2、数字化工厂整体解决方案

公司数字化工厂整体解决方案是为制造业（包括离散型及流程型）提供包含

数字化转型规划咨询、数字化工厂整体解决方案、数字化工厂自动化产线、数字化软件架构规划及业务软件实施、智能仓储及物流系统、智能充电系统、5G 云化 AGV 等产品和服务，结合企业自身特点以及业内权威标准模型为众多企业提供定制化的数字化转型整体解决方案，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产品和服务	产品和服务介绍
1	数字化转型规划咨询	为企业提供产线规划、专用设备规划、软件实施规划、系统集成规划，实现“智能制造”、“智慧服务”，全面提升企业综合竞争力，促进产业转型升级。
2	数字化工厂整体解决方案	通过整体解决方案帮助企业实现数字驱动设计仿真、生产工艺过程仿真、数字化生产线系统、板材套材仿真等。
3	数字化工厂自动化产线	提供特种装置发明和研发，产线设备机电一体化研发设计，产线设备加工及实施落地等全程一体化服务，以及后续运营保障服务。
4	数字化软件架构规划及业务软件实施	根据整体规划方案，制定适合企业的数据报文规范，以三大架构为基础实现覆盖四大业务板块的管理系统规划及软件实施。
5	智能仓储及物流系统	根据企业物料特点及现状进行仓储物料及物流配送整体方案规划，设计符合物料存储节拍的智能立体仓储整体方案，实现仓储管理及物流配送的智能化建设。
6	智能充电系统	依托边缘计算平台 EC-plat 进一步拓展，搭建以“充电+服务”为核心的新型互联网平台，为广大新能源用户提供“充电+服务”，该平台与国际上的主流充电协议兼容，能够满足全球范围内的用户需求。
7	5G 云化 AGV 产品	基于兼容 5G 通信的架构研发，突破通讯的限制，实现 IT 和 OT 网的融合，同时完成边缘计算+5G 通讯技术在数字化工厂云化领域应用落地，解决数字化工厂内智能配送需求，支持多个厂家 AGV 协调使用，统一数字化工厂内交通管制，畅通数字化工厂内外运输。

### 3、其他产品和业务情况

#### (1) 安装工程业务

公司安装工程业务主要是为客户提供不同电压等级的输配电相关的电力安装、维修、检测、试验的工程服务，包括变配电系统电力设备、电力线路敷设、输电架空线路、防雷接地系统等的工程服务，并协助客户完成电力工程相关的报装、验收和送电服务等工作。

公司开展安装工程业务的原因为：公司在提供输配电及控制设备产品的同时可以为客户提供相应的电力安装交钥匙工程服务，能更好地满足客户需求，并与公司输配电及控制设备产品具有良好的协同性。

#### (2) 光伏电站业务

光伏电站业务主要为用户提供定制化的清洁能源解决方案，包括项目策划、项目设计、设备采购、施工、运营及管理的整体解决方案。

公司开展光伏电站业务的原因：近年来，随着中国光伏发电新增装机容量持续增长，基于公司在光伏电站的投资、建设、运营的丰富技术和经验积累，公司自 2014 年开始对外承接光伏电站业务，并成功开发了智能运维/监控管理系统，可为客户提供定制化的清洁能源解决方案。

### （三）公司市场地位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干式变压器系列产品（包括特种干式变压器、标准干式变压器、干式电抗器），报告期各期该系列产品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平均比例达 62.57%。

公司在干式变压器细分行业的产品性能、技术水平、品牌影响力等方面具有一定竞争力，是全球干式变压器行业优势企业之一，主要面向中高端市场，多年以来产品性能、质量和定制化能力均获得主要客户的认可，公司已与维斯塔斯（VESTAS）、通用电气（GE）、西门子（SIEMENS）、茵梦达（Innomotics）、东芝三菱电机等国际知名企业，以及中国华能集团、中国能源建设集团、中国电力建设集团、国家电网、国家电力投资集团、中国联通、中国建筑集团、通威集团、汇川技术、伊戈尔、紫金矿业等大型国有控股企业或上市公司建立了长期的客户合作关系。

公司是行业内拥有较强研发创新能力和自主知识产权的优势生产企业之一。公司干式变压器系列产品因产品性能稳定、质量优良、故障率低等特点，具有一定的竞争力和市场份额，尤其是为风能、数据中心、高效节能等领域的优质客户定制化开发的特种干式变压器产品，在国内外市场具有一定竞争优势和先进性。

#### 1、公司干式变压器系列产品的市场地位

干式变压器产品下游应用领域广泛，下游客户对产品性能参数、生产工艺、质量稳定性等需求差异较大，因此我国干式变压器生产企业数量较多，其中大部分企业主要生产中低端产品，而公司干式变压器系列产品主要面向中高端市场，产品结构及客户群体不同。

根据广发证券研报，2023 年公司在国内干式变压器的市场占有率约 14%，

行业排名第一。中国干式变压器市场包括低端、中端、高端等产品，上述统计数据无法代表公司在干式变压器的中高端市场占有率情况。干式变压器中高端市场主要为风能、数据中心、高效节能等领域，目前公司干式变压器产品在该等领域已占有一定市场份额，获得主要客户的较高认可，具有良好的品牌影响力。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干式变压器产品已应用于国内累计 200 余个风电场项目、250 余个光伏电站项目、360 余个数据中心项目以及 44 个城市的 179 个轨道交通项目，已出口至全球约 87 个国家及地区并应用于境外累计 580 余个发电站项目、16 个轨道交通项目，直接或间接出口至境外风电场项目 1.7 万多台。

## 2、公司干式变压器系列产品在重点下游应用领域的市场地位

### （1）在风能领域的市场地位

公司自 2006 年开始研发及生产风电干式变压器，拥有近 20 年的研发、设计、制造、检试验、售后服务等方面的经验和技术积累，在风能领域具有较强的产品研发设计能力，可根据客户的各类需求定制化开发风能领域的特种干式变压器产品，目前已成功研发了 100 多个型号的风电干式变压器，公司该类产品因产品性能稳定、质量优良、故障率低、性价比高以及快速响应、数字化制造及售后服务能力强等优势，在国际市场具有一定竞争力。

公司是国内外少数可为风能领域生产风电干式变压器的企业之一，是全球前十大风机制造商的维斯塔斯（VESTAS）、通用电气（GE）、西门子歌美飒（SIEMENS Gamesa）、金风科技（002202.SZ）的风电干式变压器主要供应商之一；2022年-2024年，公司在风能领域的干式变压器系列产品销售收入金额由 7.12 亿元逐年增长至 9.76 亿元，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17.05%，其中公司对前述七家风机制造商干式变压器系列产品销售收入合计平均为 82.82%。

根据彭博新能源统计数据，2022-2024 年全球前十大风机制造商的市场占有率情况如下：

序号	风机制造商	2022 年市占率	2023 年市占率	2024 年市占率	平均市占率
1	金风科技	14.82%	13.90%	15.87%	<b>14.86%</b>
2	维斯塔斯	14.35%	11.36%	8.39%	<b>11.37%</b>
3	通用电气	10.85%	6.86%	4.36%	<b>7.36%</b>
4	远景能源	9.68%	13.05%	11.92%	<b>11.55%</b>
5	西门子歌美飒	7.93%	6.53%	6.58%	<b>7.01%</b>
6	明阳智能	7.93%	7.63%	10.03%	<b>8.53%</b>

序号	风机制造商	2022 年市占率	2023 年市占率	2024 年市占率	平均市占率
7	运达股份	7.47%	8.81%	10.28%	<b>8.85%</b>
8	恩德能源	5.48%	5.68%	6.41%	<b>5.86%</b>
9	三一重能	4.67%	6.69%	7.73%	<b>6.36%</b>
10	中国中车	3.73%	/	/	<b>1.24%</b>
11	东方电气	/	5.08%	6.91%	<b>4.00%</b>
<b>前十大合计</b>		<b>86.91%</b>	<b>85.59%</b>	<b>88.48%</b>	<b>87.00%</b>

注：数据来源为彭博新能源，其中中国中车、东方电气部分年度未进入前十大，无市占率数据。

根据上表，2022-2024 年公司在风能领域的前述七家主要客户在全球风电新增装机市场的平均市场占有率合计达 52.21%。根据彭博新能源及公司统计数据，2022-2024 年公司向前述七家主要客户发货的风电干式变压器产品对应的合计装机容量占其当年在全球合计新增装机容量总额(含配套油浸式变压器的装机容量)的比例平均为 20.09%。

根据全球风能理事会（GWEC）发布的《全球风能报告 2025》，2024 年全球风电新增装机容量为 117GW。假设全球风电新增装机配套干式变压器占比为 50%，每 100 万 kVA 干式变压器配套风电新增装机容量平均为 0.85GW；2024 年公司在风能领域销售干式变压器系列产品总容量约 1,392 万 kVA，经测算，2024 年公司在风能领域干式变压器的全球市场占有率为  $20.22\% (1,392 \text{ 万 kVA} \times 0.85\text{GW}/100 \text{ 万 kVA} \div (117\text{GW} \times 50\%))$ 。

在风能领域的干式变压器市场，公司在国际市场的最主要竞争对手为西门子（SIEMENS）、ABB、SGB，其中：在亚太地区的主要竞争对手为西门子（SIEMENS）、ABB、SGB、顺钠股份（000533.SZ）、特变电工（600089.SH）等；在欧洲地区的主要竞争对手为西门子（SIEMENS）、SGB 等；在北美地区的主要竞争对手为西门子（SIEMENS）、ABB 等。

综上，在风能领域公司干式变压器系列产品在国际市场具有一定的品牌影响力及市场份额。

## （2）在数据中心领域的市场地位

公司在数据中心领域已深耕 10 余年，为国内数据中心供配电设备的知名品牌。公司干式变压器系列产品凭借能效水平高、损耗低、过载能力强、可靠性高、满足长期负载以及公司数字化制造和售后服务能力强等优点，已广泛应用于国内外数据中心。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完成百度、阿里巴巴、中国移动、中国电信、

中国联通等约 400 个数据中心项目，且已与大型国有控股企业、国内知名企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包括中国联通、中国移动、中国电信、中兴通讯、中国电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建筑集团有限公司、国家电网等。

公司在数据中心领域的干式变压器系列产品销售收入金额由 2022 年的 1.29 亿元增长至 2024 年的 4.16 亿元，年均复合增长率达 79.54%。

在数据中心领域的干式变压器市场，国内市场优势企业包括金盘科技、顺钠股份（000533.SZ）、明阳电气（301291.SZ）、伊戈尔（002922.SZ）等。

综上，在数据中心领域公司干式变压器系列产品在国内市场具有一定的品牌影响力及市场份额。

### （3）在高效节能领域的市场竞争情况

公司应用于高效节能领域的干式变压器系列产品主要为移相整流变压器，系高压变频器（控制锅炉、电机高效节能的关键设备）的重要部件，公司在高效节能领域具有较强的产品研发设计能力，产品线丰富，能满足各类客户的产品需求，公司该类产品因产品质量优良、性能稳定、交付及售后服务响应及时等优势，在国内市场具有一定竞争力。

公司 VPI 变压器产品销售收入金额由 2022 年的 4.20 亿元增长至 2024 年的 4.77 亿元，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6.53%。公司是国内前八大中高压变频器厂商的西门子（SIEMENS）、施耐德（Schneider）、东芝三菱电机、茵梦达（Innomotics）、合康新能（300048.SZ）的移相整流变压器主要供应商之一，报告期内，公司对前述五家中高压变频器厂商的销售收入合计占公司移相整流变压器收入的比例平均为 86.84%。

根据睿工业统计数据，2022 年、2024 年全球前八大中高压变频器厂商市场占有率情况如下：

序号	中高压变频器厂商	2022 年市占率	2024 年市占率	平均市占率
1	汇川技术	13.6%	18.6%	<b>16.10%</b>
2	施耐德	11.6%	13.6%	<b>12.60%</b>
3	ABB	9.7%	10.2%	<b>9.95%</b>
4	西门子/茵梦达	9.4%	6.7%	<b>8.05%</b>
5	北京合康	9.2%	6.9%	<b>8.05%</b>
6	希望森兰	6.5%	7.0%	<b>6.75%</b>
7	汇科电气	5.5%	/	/
8	东芝三菱	5.2%	6.0%	<b>5.60%</b>

序号	中高压变频器厂商	2022 年市占率	2024 年市占率	平均市占率
9	东方日立	4.6%	5.0%	4.80%
	前八大合计	75.30%	74.00%	74.65%

注：数据来源为睿工业，其中 2024 年西门子已将其子公司茵梦达对外出售，汇科电气 2024 年度无市占率数据。

据上表，2022 年、2024 年公司在高效节能领域的前述五家主要客户在国内中高压变频器的平均市场占有率达到 34.30%。

根据前瞻产业研究院，2023 年我国高压变频器的市场规模为 163.73 亿元。据调研，高压变频器厂商采购的移相整流变压器金额占其当期营业收入比例在 18%-26% 之间，假设我国高压变频器行业配套采购的移相整流变压器总金额占高压变频器市场规模的比例为 18%；2023 年公司移相整流变压器的销售金额为 4.10 亿元，经测算，2023 年公司移相整流变压器国内市场占有率约 13.92%（ $4.10 \text{ 亿元} \div (163.73 \text{ 亿元} \times 18\%)$ ）。

在高效节能领域的移相整流变压器市场，国内市场优势企业包括新特电气（301120.SZ）、金盘科技、上海北变科技有限公司、扬州中电电气科技有限公司等。

综上，在高效节能领域公司干式变压器系列产品在国内市场具有一定的品牌影响力及市场份额。

## （四）公司竞争优势

### 1、技术研发优势

公司已建立起覆盖“技术研究—应用开发—产业化落地”的全链条研发体系和多层次研发架构，设立了以新能源、数据中心等新场景的电力解决方案研发为主的电气研究院，以数字化整体解决方案软硬件模块研发为主的智能科技研究院，以储能整体解决方案为主的储能科技研究院等研发平台，以及各事业部及有关部门下设的研发组。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研发人员达 402 人，占公司总人数 17.23%，专业领域涵盖产品研发、设计、工艺、试验、质量控制以及制造模式转型升级等多个关键领域，形成跨学科高协同团队，并通过科学人才管理、持续培训、校企合作及国际交流，研发团队紧跟行业前沿，巩固并提升公司在行业内的优势地位与核心竞争力；公司拥有 135 项核心技术、320 项境内专利（含境

内发明专利 48 项）、74 项软件著作权；参与制定 7 项国家、4 项行业标准；承担 18 个国家级或省级重大科研项目；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共有 11 名。

公司具有较强的技术创新及产品设计能力，通过熟练掌握的产品设计仿真技术，结合公司多年积累的产品数据库，实现数字化设计，可提高产品设计的准确性及效率，缩短新产品的开发周期，提升产品的性能和质量；公司自主研发的 4D 智能设计平台架构，集成了多个设计工具和仿真软件，可对产品性能进行电磁场、机械场、热流场、声学场等方面的仿真验证；公司设立了 CNAS 实验室、美国 UL1562 标准试验室、模拟 E2/E3 环境实验室、极限温度 C2/C3 气候实验室等专业实验室，具备相关产品及其原材料、零部件的综合检验与试验能力。

## 2、生产制造优势

公司已形成先进的数字化制造体系、严格的质量控制管理体系，以及拥有良好的供应链配套能力。

### ①数字化制造体系

公司以数字化、低碳化、智能化为目标全面进行公司整体数字化转型，重塑公司内部运营与生产模式。通过大数据、云计算、数字孪生、边缘计算、人工智能等现代信息技术与传统制造技术深度融合，形成了以数据驱动、软件定义、平台支撑、智慧决策为特征的制造业新体系，通过打通生产、研发、营销及服务等全过程信息流、物料流、生产流，突破数据孤岛壁垒，以数字生产力颠覆传统制造模式，让数据产生链接、创造价值，实现从客户需求到交付的全过程有效控制，提升生产效率，降低成本，不断提升公司产品的性能、质量、交付服务能力以及多品种小批量柔性定制化生产的能力，公司在追求数字化与智能化的同时，通过绿色能源使用、减少废弃物排放、节能降碳等措施，积极构建绿色低碳的智能制造产业群。公司全面构建的数字化制造体系所展现的高效、智能、绿色生产能力与创新能力，共同构成了公司强大的核心竞争力，为公司未来的持续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公司已实现主要产品及业务的数字化转型，以数据驱动、软件定义、平台支撑、智慧决策为核心，构建“系统升级—数据赋能—AI 融合”三位一体的智能制造生态，依托自主数字化团队基于 5G、AI、物联网等技术构建数智化制造能力，不断深化国内生产基地的智能化升级。2020 年-2023 年，公司已陆续在海口、

桂林、武汉等生产基地新建或改造 7 座数字化工厂并投入运营，涵盖除 VPI 变压器之外的干式变压器和油浸变压器产品、成套系列产品、储能系列产品。该等数字化工厂投产后，公司生产效率和盈利能力均大幅提升。

2024 年，公司在上述 7 座数字化工厂内将原有 MES 系统升级扩展为 MOM 制造运营管理系 统，集成生产制造、设备、绩效、安全环保及 BI 看板等模块，打通生产、库存、质量、维护等核心环节，打造精益化数字运营体系。通过各生产基地数字化工厂的 MOM 系统协同，实现跨基地及工厂的指标实时监控、功能统一应用，突破单厂时空限制，强化公司跨部门、跨区域制造链高效协同，构建公司制造链协同平台，推动统一管理标准落地，不断提升决策精准度，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

### ②质量管理体系

公司已按照 ISO 9001 国际质量体系标准及公司产品特点，建立了较为完善的质量管理体系，通过质量过程管理评估系统和质量分析控制工具等，对产品质量实行全过程的严格控制，从供应商、原材料、半成品到产成品，实现质量检测全流程覆盖，以确保产品质量的稳定性。公司通过自主研发并实施的 MES 系统提升生产过程中产品质量的稳定性，通过采用自动化设备提升产品零部件品质的一致性，通过质量管理系统的自动化流程完成对原材料、生产过程及成品的检验记录，实现质量控制管理的精细化。

### ③供应链配套体系

公司依据贴近市场及主要原材料产地、快速响应客户需求等原则，先后建设了海口、武汉、上海、桂林、扬州等主要生产基地，不断扩大生产规模，以满足持续增长的市场需求。在采购方面，公司对供应商进行甄选和管控，依据对原材料的技术要求，通过样品测试、现场评估、少批量多批次试用等方式深入评估供应商，通过建立起一批优质并保持长期稳定合作关系的供应商，形成了较强的供应链整体配套能力和高品质原材料供应能力。此外，公司结合供应链资源、供应商运输资源、第三方物流仓储和运输资源，形成了有效的短周期、低成本的运输配送体系，提高了公司及时供货能力。

## 3、市场和品牌优势

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在干式变压器细分行业具有一定品牌影响力和市场份额，

是行业内拥有较强研发设计能力的优势生产企业之一，公司干式变压器系列产品因产品性能稳定、质量优良、故障率低等特点，已获得市场及主要客户的认可，尤其是为风能、数据中心、高效节能等领域的优质客户定制化开发的特种干式变压器产品，在国内外市场具有一定竞争优势和先进性。

在风能领域，公司已成为全球前十大风机制造商的维斯塔斯（VESTAS）、通用电气（GE）、西门子歌美飒（SIEMENS Gamesa）、金风科技（002202.SZ）等的风电干式变压器的主要供应商之一；在数据中心领域，公司已与大型国有控股企业、国内知名企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包括中国联通、中国移动、中国电信、中兴通讯、中国电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建筑集团有限公司、国家电网等；在高效节能领域，公司已成为国内前八大中高压变频器厂商的西门子（SIEMENS）、施耐德（Schneider）、东芝三菱电机、茵梦达（Innomotics）等的移相整流变压器主要供应商之一。

#### **4、管理团队优势**

公司核心管理团队成员均长期从事变压器系列、成套系列、储能系列等输配电及控制设备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管理经验丰富，凝聚力强且较为稳定，多数成员在公司工作二十年以上，部分成员为公司从国内外引进的高层次管理和技术人才。在核心管理层的领导下，公司建立了由研发、运营、销售、财务、生产、采购、信息化、数字化建设等方面人才组成的管理团队，积极推进技术研发与市场开拓工作，注重成本与质量控制，有效提升了公司的经营业绩和可持续发展能力。公司管理团队成员绝大多数持有公司股份，对公司忠诚度高，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

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以敏锐的市场洞察力和对行业动态的深刻理解，保持高度的战略敏锐性，通过持续的模式创新和战略调整，不断优化组织架构。为更好适应数字化转型发展，全面调动团队积极性，公司董事会积极创新管理模式，实行轮值总裁制，从而更好地促进公司高层管理团队的活力，有力推动公司高质量可持续发展。

#### **5、完善的营销及服务体系**

公司已在国内外建立广泛的营销网络，销售团队较为稳定，多数销售骨干人员在公司工作 10 年以上，且核心骨干均持有公司股份，对公司忠诚度较高；截

至报告期末，公司在国内的主要省会城市和重点城市共设有 58 个营销网点，并在美国、中国香港、德国、新加坡设有海外营销中心，负责亚太、美洲、欧洲等区域的业务拓展和销售工作，主要产品销售遍布全球 6 大洲 87 个国家。每个营销网点均配备了经验丰富的销售及售后服务人员，负责开拓和维护区域客户与公司之间的联系，以及与市场部及销售服务部为客户提供全方位服务，提升客户满意度。此外，公司针对下游重点行业设立行业销售机构，进行大客户项目开发和维护；同时公司在国内设出口事业部，负责境外销售相关的销售服务及技术支持。

## 四、发行人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 （一）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 1、控股股东

公司控股股东为元宇投资。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元宇投资直接持有金盘科技 40.21% 股权，为公司控股股东。控股股东具体情况如下：

#####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海南元宇智能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6 年 12 月 21 日
注册资本	5,000 万元人民币
实收资本	5,000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和主要生产经营地	海南省澄迈县老城镇南一环路海南生态软件园沃克公园 8829 号楼 2-216
法定代表人	李志远
主营业务	对外投资

##### （2）股权结构

元宇投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李志远	4,950.00	99.00%
2	靖宇梁	50.00	1.00%
合计		5,000.00	100.00%

##### （3）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数据

元宇投资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12-31/2024 年度
总资产	102,633.89
净资产	94,537.21
净利润	8,278.17

注：上表中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 2、实际控制人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李志远和 YUQING JING（靖宇清），二人为夫妻关系。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李志远通过元宇投资间接控制公司 40.21% 股份，YUQING JING（靖宇清）通过金榜国际间接控制公司 3.08% 股份。因此，李志远和 YUQING JING（靖宇清）夫妇合计控制公司 43.29% 股份。

2019 年 6 月 29 日，公司实际控制人李志远和 YUQING JING（靖宇清）与李晨煜、靖宇梁共同签署《一致行动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 （1）协议有效期限

《一致行动协议》自 2019 年 6 月 29 日起至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中国境内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三十六个月届满后终止；各方如无异议，有效期届满后自动延续三年。

### （2）保持一致行动的期间

自 2016 年 1 月 1 日（或者靖宇梁、李晨煜成为公司直接/间接股东之日）至《一致行动协议》有效期内，靖宇梁、李晨煜作为李志远和 YUQING JING（靖宇清）的一致行动人，在金盈科技所有重大事项决策上均与李志远和 YUQING JING（靖宇清）保持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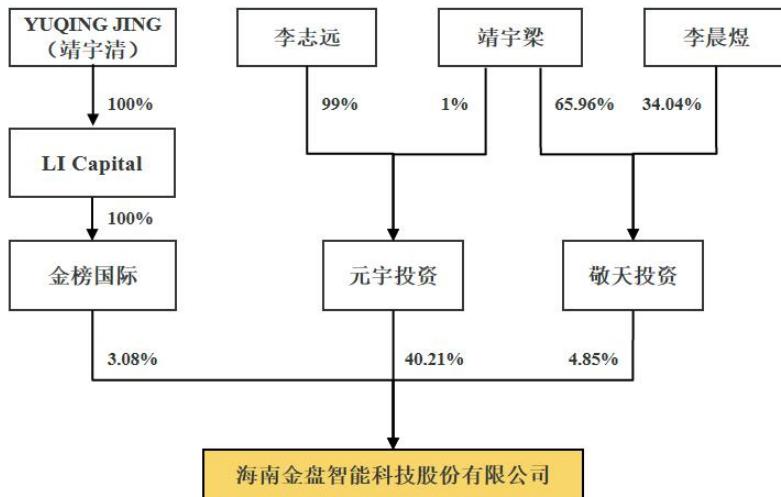
### （3）采取一致行动的方式

靖宇梁、李晨煜在股东大会、董事会行使提案权和在相关股东大会上行使表决权时与李志远和 YUQING JING（靖宇清）保持一致。

### （4）共同实际控制人发生意见分歧或纠纷时的解决机制

李志远和 YUQING JING（靖宇清）作为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如果行使表决权存在意见分歧的，YUQING JING（靖宇清）均以李志远的意见为准，并在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上与李志远作出相同的表决意见。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李志远和 YUQING JING（靖宇清）的控制关系图如下：



实际控制人李志远先生、YUQING JING（靖宇清）女士简要情况如下：

李志远 先生 董事长，195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广西农学院（后并入广西大学）机械专业，本科学历。1982 年 9 月至 1988 年 12 月，担任广西电力设计院工程师；1988 年 12 月至 1991 年 10 月，担任海南金岛游艇公司总经理（聘任制）；1991 年 10 月至 1997 年 5 月，担任海口市荣达企业公司总经理（聘任制）；1993 年 8 月至 1997 年 5 月，担任海口金盘特种变压器厂董事长；1997 年 6 月至 2017 年 10 月，担任金盘变压器厂董事长、海南金盘电气有限公司董事长；2017 年 10 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长。此外，兼任海南元宇智能科技投资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红骏马（海口）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总经理；上海金门量子科技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海口恒怡澎湃动力技术研究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等。

YUQING JING（靖宇清）女士，1962 年出生，美国国籍。1984 年毕业于华北水利水电学院，本科学历。1984 年至 1988 年，担任辽宁电力设计院助理工程师；1988 年至 1992 年担任海南省电力公司大广坝水电站工程指挥部职员，1993 年至 1997 年担任海口金盘特种变压器厂董事；曾任海南金盘电气有限公司董事、金盘电气（中国）有限公司董事、武汉金盘电气有限公司董事；现任山东远大绿色实业有限公司董事、金榜国际执行董事、LI Capital Ltd 执行董事，JST Power Equipment, Inc. 总经理。

自上市以来，发行人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的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公司控股股东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李志远将其持有的公司控股股东元宇投资 10% 股权(对应 500 万元出资额)进行质押，并于 2021 年 12 月 23 日完成股权出质设立登记，为元宇投资的借款进行担保，质押权人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南省分行。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除上述情况之外，公司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的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不会影响发行人控制权的稳定。

## 第五节 发行与承销

### 一、本次发行情况

**1、发行数量：**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67,150.00 万元，发行数量为 1,671,500 手（16,715,000 张）。

**2、向原股东发行的数量和配售比例：**本次发行向原股东优先配售 1,334,516 手，即 1,334,516,000 元，占本次发行总量的 79.84%。

**3、发行价格：**人民币 100 元/张

**4、可转换公司债券的面值：**人民币 100 元/张

**5、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167,150.00 万元

**6、发行方式：**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向发行人在股权登记日（2025 年 12 月 24 日，T-1 日）收市后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原股东优先配售，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余额由保荐人（主承销商）包销。

**7、配售结果：**本次发行向原股东优先配售 1,334,516 手，即 1,334,516,000 元，占本次发行总量的 79.84%；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 330,553 手，即 330,553,000 元，占本次发行总量的 19.78%；主承销商包销的数量为 6,431 手，包销金额为 6,431,000 元，占本次发行总量的 0.38%。

### 8、前十名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及其持有量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前 10 名债券持有人明细如下：

序号	持有人名称	持有金额（万元）	持有比例（%）
1	海南元宇智能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67,715.80	40.51
2	敬天（海南）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168.50	4.89
3	JINPAN INTERNATIONAL LIMITED	5,181.60	3.10
4	旺鹏（海南）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08.70	1.02
5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461.00	0.87
6	君航（海南）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57.60	0.81
7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顺长城稳健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324.80	0.79
8	春荣（海南）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80.50	0.71
9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顺长城景颐丰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095.10	0.66

序号	持有人名称	持有金额(万元)	持有比例(%)
1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前海开源公用事业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022.80	0.61
	合计	90,216.40	53.97

## 9、发行费用总额及项目

本次发行费用总额为 2,575.17 万元，具体包括：

项目	金额(万元)
承销及保荐费用	2,361.63
律师费用	66.04
审计及验资费用	61.32
资信评级费用	37.74
信息披露及发行手续费等费用	48.45
合计	2,575.17

注：以上费用均为不含税金额。

## 10、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

账户名称	开户行名称	开户行账号
海南金盘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分行	8115801012600131090
浙江金盘实业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南省分行	461899991015003170240
浙江金盘实业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海秀支行	21164001040025942
浙江金盘实业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秀英支行	2201021119200265853
浙江金盘实业有限公司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市分行	946016013310098888
武汉金盘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秀英支行	46050100393600002910
武汉金盘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南省分行	265046861669
金盘科技新能源智能装备(湖南)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分行	8115801012300131220
浙江金盘实业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分行	573902385510006

## 二、本次承销情况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总额为 167,150.00 万元，发行数量为 1,671,500 手。本次发行向原股东优先配售 1,334,516 手，即 1,334,516,000 元，占本次发行总量

的 79.84%；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 330,553 手，即 330,553,000 元，占本次发行总量的 19.78%；主承销商包销的数量为 6,431 手，包销金额为 6,431,000 元，占本次发行总量的 0.38%。

### 三、本次发行资金到位情况

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扣除保荐承销费后的余额已由保荐人（主承销商）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汇入公司指定的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审验，并出具了中汇会验[2025]12122 号《募集资金到位情况验证报告》。

## 第六节 发行条款

### 一、本次发行情况

#### 1、本次发行的审批情况

本次发行已经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9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2025 年 12 月 22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2025 年 5 月 27 日召开的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

本次发行已于 2025 年 11 月 7 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委员会 2025 年第 51 次审议会议，并取得中国证监会于 2025 年 12 月 9 日出具的《关于同意海南金盘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2719 号），同意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注册申请。

**2、证券类型：**可转换公司债券

**3、发行规模：**167,150.00 万元

**4、发行数量：**16,715,000 张，1,671,500 手

**5、上市规模：**167,150.00 万元

**6、发行价格：**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按票面价格发行。

**7、募集资金总额及募集资金净额：**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67,15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164,574.83 万元。

**8、募集资金用途：**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所募集资金总额为 167,15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以下项目的投资：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
1	数据中心电源模块及高效节能电力装备智能制造项目	52,341.75	47,337.00
1.1	其中：数据中心电源模块等成套系列产品数字化工厂项目（桐乡）	22,850.92	19,920.00
1.2	VPI 变压器数字化工厂项目（桐乡）	29,490.83	27,417.00
2	高效节能液浸式变压器及非晶合金铁芯智能制造项目	73,421.82	61,653.00
2.1	其中：非晶合金铁芯及立体卷铁芯液浸式变压器	19,288.82	16,493.00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
	车间智能化改造项目(武汉)		
2.2	非晶合金铁芯数字化工厂项目(邵阳)	54,133.00	45,160.00
3	研发办公楼建设项目(桐乡)	8,296.78	8,020.00
4	补充流动资金	50,140.00	50,140.00
合计		184,200.35	167,150.00

如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少于拟投入本次募集资金总额,公司董事会将根据募集资金用途的重要性和紧迫性安排募集资金的具体使用,不足部分将通过自筹方式解决。在不改变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可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对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顺序和金额进行适当调整。在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的实际情况通过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

## 二、本次发行可转债的基本条款

### (一) 债券期限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 6 年,即自 2025 年 12 月 25 日至 2031 年 12 月 24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息)。

### (二) 票面金额及发行价格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按面值发行,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00 元。

### (三) 债券利率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利率设定为:第一年 0.10%、第二年 0.30%、第三年 0.60%、第四年 1.00%、第五年 1.50%、第六年 2.00%。

### (四) 转股期限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限自发行结束之日起(2025 年 12 月 31 日, T+4 日)起满 6 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2026 年 7 月 1 日, 非交易日顺延)起至可转债

到期日（2031年12月24日）止（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延至其后的第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息）。

## （五）评级情况

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经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评级，根据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信用评级报告，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 AA<sub>+sti</sub>，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次可转债信用等级为 AA<sub>+sti</sub>。

## （六）保护债券持有人权利的办法，以及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事项

### 1、债券持有人的权利

- ①依照其所持有的可转债数额享有约定利息；
- ②根据《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条件将所持有的可转债转为公司股票；
- ③根据《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条件行使回售权；
- ④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转让、赠与或质押其所持有的可转债；
- ⑤依照法律、公司章程的规定获得有关信息；
- ⑥按《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期限和方式要求公司偿付可转债本息；
- ⑦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等有关规定参与或委托代理人参与债券持有人会议并行使表决权；
- ⑧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所赋予的其作为公司债权人的其他权利。

### 2、债券持有人的义务

- ①遵守公司发行可转债条款的相关规定；
- ②依其所认购的可转债数额缴纳认购资金；
- ③遵守债券持有人会议形成的有效决议；
- ④除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及《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约定之外，不得要求公司提前偿付可转债的本金和利息；
- ⑤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应当由可转债持有人承担的其他义务。

### 3、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开情形

在本次可转债存续期间及期满赎回期限内，当出现以下情形之一时，应当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

- ①公司拟变更《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 ②拟修改本规则；
- ③拟变更债券受托管理人或者受托管理协议的主要内容；
- ④公司已经或预计不能按期支付当期应付的可转债本息；
- ⑤公司发生减资（因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股权激励或履行行业业绩承诺导致股份回购的减资，以及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所必须回购股份导致的减资除外）、合并等可能导致偿债能力发生重大不利变化，需要决定或者授权采取相应措施；
- ⑥公司分立、被托管、解散、申请破产或者依法进入破产程序；
- ⑦公司提出债务重组方案；
- ⑧公司管理层不能正常履行职责，导致公司偿债能力面临严重不确定性；
- ⑨担保人（如有）、担保物（如有）或者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发生重大变化；
- ⑩公司、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可转债总额 10%以上未偿还债券面值的债券持有人书面提议召开；
- ⑪《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约定的其他应当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情形；
- ⑫发生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实质影响的事项；
- ⑬根据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本规则的规定，应当由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并决定的其他事项。

下列机构或人士可以通过书面方式提议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 ①公司董事会；
- ②单独或合计持有本次可转债当期未偿还的债券面值总额 10%以上的债券持有人；
- ③债券受托管理人；
- ④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机构或人士。

公司将在募集说明书中约定保护债券持有人权利的办法，以及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权利、程序和决议生效条件。

## （七）转股价格的确定及其调整

## 1、初始转股价格的确定依据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初始转股价格为 89.28 元/股，不低于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若在该二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因除权、除息引起股价调整的情形，则对调整前交易日的交易均价按经过相应除权、除息调整后的价格计算）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

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该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

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该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

## 2、转股价格的调整方式及计算公式

在本次可转债发行之后，若公司发生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则转股价格相应调整（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具体的转股价格调整公式如下：

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 $P_1 = P_0 \div (1+n)$ ；

增发新股或配股： $P_1 = (P_0 + A \times k) \div (1+k)$ ；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 $P_1 = (P_0 + A \times k) \div (1+n+k)$ ；

派送现金股利： $P_1 = P_0 - D$ ；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 $P_1 = (P_0 - D + A \times k) \div (1+n+k)$ 。

其中： $P_0$  为调整前转股价， $n$  为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率， $k$  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 $A$  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 $D$  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 $P_1$  为调整后转股价。

当公司出现上述股份和/或股东权益变化情况时，将依次进行转股价格调整，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或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其他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相关公告，并于公告中载明转股价格调整日、调整办法及暂停转股期间（如需）；当转股价格调整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则该持有人的转股申请按公司调整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当公司可能发生股份回购、合并、分立或任何其他情形使公司股份类别、数

量和/或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从而可能影响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的债权利益或转股衍生权益时，公司将视具体情况按照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以及充分保护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权益的原则调整转股价格。有关转股价格调整内容及操作办法将依据当时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证券监管部门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来制订。

## （八）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 1、修正权限及修正幅度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85%时，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会进行表决时，持有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该次股东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 2、修正程序

如公司决定向下修正转股价格时，公司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或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其他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相关公告，公告修正幅度、股权登记日和暂停转股期间（如需）等相关信息。从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开始恢复转股申请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若转股价格修正日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且为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该类转股申请应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 （九）转股股数确定方式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在转股期内申请转股时，转股数量=可转债持有人申请转股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申请转股当日有效的转股价格，并以去尾法取一

股的整数倍。

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申请转换成的股份须为整数股。转股时不足转换 1 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部分，公司将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部门的有关规定，在转股日后的五个交易日内以现金兑付该部分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票面金额以及该余额对应的当期应计利息。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_A=B \times i \times t \div 365$

$I_A$ ：指当期应计利息；

$B$ ：指本次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该不足转换为一股股票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i$ ：指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t$ ：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支付该不足转换为一股股票的本次可转债余额对应的当期应计利息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 (十) 赎回条款

### 1、到期赎回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期满后五个交易日内，公司将按债券面值的 108%（含最后一期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2、有条件赎回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内，如果公司股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含 130%），或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未转股余额不足人民币 3,000 万元时，公司有权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_A=B \times i \times t \div 365$

$I_A$ ：指当期应计利息；

$B$ ：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将被赎回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i$ ：指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t$ ：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

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 (十一) 回售条款

### 1、有条件回售条款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最后两个计息年度内,如果公司股票在任何连续三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70%时,本次可转债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全部或部分按债券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回售给公司。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因发生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而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如果出现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情况,则上述“连续三十个交易日”须从转股价格调整之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重新计算。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最后两个计息年度,可转债持有人在每年回售条件首次满足后可按上述约定条件行使回售权一次,若在首次满足回售条件而可转债持有人未在公司届时公告的回售申报期内申报并实施回售的,该计息年度不能再行使回售权,可转债持有人不能多次行使部分回售权。

### 2、附加回售条款

若本次可转债募集资金运用的实施情况与公司在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情况相比出现重大变化,且该变化被中国证监会认定为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本次可转债持有人享有一次回售的权利。可转债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可转债全部或部分按债券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回售给公司。可转债持有人在附加回售条件满足后,可以在公司公告后的附加回售申报期内进行回售,本次附加回售申报期内不实施回售的,不得再行使附加回售权。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_A=B \times i \times t \div 365$

$I_A$ : 指当期应计利息;

B: 指本次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将回售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i: 指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回售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 （十二）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到期归还未偿还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本金并支付最后一年利息。

### 1、年利息计算

年利息指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按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自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可享受的当期利息。

年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B \times i$

I：指年利息额；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在计息年度（以下简称“当年”或“每年”）付息债权登记日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当年票面利率。

### 2、付息方式

(1)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计息起始日为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

(2) 付息日：每年的付息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的当日。如该日为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付息。每相邻的两个付息日之间为一个计息年度。

(3) 付息债权登记日：每年的付息债权登记日为每年付息日的前一交易日，公司将在每年付息日之后的五个交易日内支付当年利息。在付息债权登记日前（包括付息债权登记日）申请转换成公司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不再向其持有人支付本计息年度及以后计息年度的利息。

(4) 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所获得利息收入的应付税项由持有人承担。

### 3、到期还本付息方式

公司将在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期满后五个工作日内办理完毕偿还债券余额本息的事项。

## （十三）构成可转债违约的情形、违约责任及其承担方式以及可

## 转债发生违约后的诉讼、仲裁或其他争议解决机制

### 1、构成可转债违约的情形

以下事件构成发行人在《受托管理协议》和本次债券项下的违约事件：

- (1) 在本次债券到期，发行人未能偿付到期应付本金；
- (2) 发行人未能偿付本次债券的到期利息；
- (3) 发行人在其资产、财产上设定抵押/质押权利导致实质影响发行人对本次债券的还本付息义务，或出售其重大资产导致实质影响发行人对本次债券的还本付息义务；
- (4) 除上述第（1）至（3）项所述的违约情形以外，发行人不履行或违反其在《受托管理协议》项下的其他任何承诺或义务，且将实质影响发行人对本次债券的还本付息义务，经受托管理人书面通知，或者经单独或合计持有 10%以上未偿还的本次债券的债券持有人书面通知，该违约持续 30 个连续工作日仍未得到纠正；
- (5) 发行人已经丧失清偿能力并被法院指定接管人或已进入相关的诉讼程序；
- (6) 在本次债券存续期内，发行人发生解散、注销、被吊销、停业、清算、申请破产或进入破产程序；
- (7) 任何适用的法律、法规发生变更，或者监管部门作出任何规定，导致发行人履行《受托管理协议》或本次债券项下的义务变为不合法或者不合规；
- (8) 在本次债券存续期内，发行人发生其他对本次债券的按期兑付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形。

### 2、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

发行人承诺按照本次发行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的还本付息安排向债券持有人支付本次发行债券利息及兑付本次发行债券本金，若发行人不能按时支付本次发行债券利息或本次发行债券到期不能兑付本金，对于逾期未付的利息或本金，发行人将根据逾期天数按债券票面利率向债券持有人支付逾期利息，按照该未付利息对应本次发行债券的票面利率另计利息（单利）；偿还本金发生逾期的，逾期未付的本金金额自本金支付日起，按照该未付本金对应本次发行债券的票面利率计算利息（单利）。

当发行人未按时支付本次发行债券的本金、利息和/或逾期利息，或发生其他违约情况时，债券持有人有权直接依法向发行人进行追索。债券受托管理人将依据《受托管理协议》在必要时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授权，参与整顿、和解、重组或者破产的法律程序。如果债券受托管理人未按《受托管理协议》履行其职责，债券持有人有权追究债券受托管理人的违约责任。

### **3、争议解决机制**

本次发行债券发生违约后有关的任何争议，应首先通过协商解决。如未能通过协商解决有关争议，则协议任一方有权向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受托管理人）住所地具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十四）转股后的股利分配**

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本公司股票享有与现有 A 股股票同等的权益，在股利发放的股权登记日当日登记在册的所有普通股股东（含因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形成的股东）均参与当期股利分配，享有同等权益。

## **（十五）担保事项**

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不提供担保。

## **（十六）本次发行方案的有效期限**

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有效期为十二个月，自发行方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 第七节 发行人的资信和担保情况

### 一、本次可转债资信评级情况

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经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评级，根据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信用评级报告，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 AA<sup>+sti</sup>，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次可转债信用等级为 AA<sup>+sti</sup>。

### 二、本次可转债担保情况

本次发行可转债不提供担保。

### 三、最近三年及一期债券发行及其偿还的情况

2022年7月29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关于同意海南金盘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686号），核准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共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9,767,020张，每张债券面值为1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976,702,000.00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2年9月22日汇入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中汇会验[2022]6901号《海南金盘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到位情况验证报告》。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2年10月13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期限6年，期限为2022年9月16日至2028年9月15日。债券简称“金盘转债”，债券代码为“118019”。

公司股票自2024年4月11日至2024年5月6日连续十五个交易日有十五个交易日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34.37元/股的130%，根据《海南金盘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已满足“金盘转债”的赎回条款。公司于2024年5月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金盘转债”的议案》，决定行使公司可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对“赎回登记日”登记在册的“金盘转债”全部赎回。

截至赎回登记日（2024年5月27日）收市后，“金盘转债”余额为人民币6,019,000元（60,190张），占可转债发行总额的0.62%；累计共有970,683,000元“金盘转债”已转换为公司股份，累计转股数为28,240,502股，占“金盘转债”

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 6.61%。2024 年 5 月 27 日收市后，尚未转股的 6,019,000 元“金盘转债”全部冻结及强制赎回，赎回兑付总金额为人民币 6,040,066.50 元（含当期利息），赎回款发放日为 2024 年 5 月 28 日。自 2024 年 5 月 28 日起“金盘转债”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摘牌。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无应付债券余额。

## 四、发行人的商业信誉情况

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与主要客户发生业务往来时不存在严重的违约现象。

## 第八节 偿债措施

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经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评级，根据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信用评级报告，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 AA+<sub>sti</sub>，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次可转债信用等级为 AA+<sub>sti</sub>。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偿债能力指标如下：

指标	2025-6-30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流动比率（倍）	1.59	1.73	1.64	1.67
速动比率（倍）	1.06	1.21	1.17	1.16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5.11%	52.43%	62.71%	66.31%
资产负债率（合并）	55.72%	53.76%	61.35%	61.51%

注：上述财务指标的计算方法如下：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 1.67、1.64、1.73、1.59，速动比率分别为 1.16、1.17、1.21、1.06，2022 年末-2024 年末波动较小。2025 年 6 月末，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有所下降主要系短期借款及合同负债增长所致。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合并报表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61.51%、61.35%、53.76%、55.72%。2024 年末公司资产负债率较 2023 年末下降，主要系公司发行的可转债 2024 年完成转股后负债减少、股东权益增加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负债结构较为合理，经营状况良好，偿债能力较强；公司信用状况良好，未发生过无法偿还到期债务的情形。

## 第九节 财务会计资料

### 一、最近三年及一期财务报告的审计情况

公司 2022 年度、2023 年度、2024 年度的财务会计报告已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中汇会审[2023]1652 号、中汇会审[2024]2222 号、中汇会审[2025]3143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 2025 年 1-6 月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 二、最近三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 （一）最近三年一期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 1、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6-30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资产总计	1,012,571.24	961,602.27	852,859.46	746,712.88
负债合计	564,224.11	516,949.27	523,206.11	459,295.1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448,945.57	444,959.46	329,718.80	287,416.12
股东权益合计	448,347.14	444,653.00	329,653.35	287,417.77

##### 2、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营业收入	315,424.79	690,085.92	666,757.94	474,559.94
营业利润	28,669.08	61,777.57	54,923.05	25,804.53
利润总额	28,809.60	61,694.26	55,147.61	26,491.67
净利润	26,305.56	57,051.14	50,200.55	28,327.8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6,496.06	57,442.15	50,466.02	28,327.81

##### 3、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478.82	-3,698.13	20,495.82	-10,420.4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495.88	-43,752.66	-24,697.75	-109,398.2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85.52	24,291.30	24,622.39	93,012.3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359.61	-21,984.91	21,078.72	-24,914.17

## (二) 主要财务指标

财务指标	2025-6-30/ 2025 年 1-6 月	2024-12-31/ 2024 年度	2023-12-31/ 2023 年度	2022-12-31/ 2022 年度
流动比率(倍)	1.59	1.73	1.64	1.67
速动比率(倍)	1.06	1.21	1.17	1.16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5.11%	52.43%	62.71%	66.31%
资产负债率(合并)	55.72%	53.76%	61.35%	61.51%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2.16	2.39	2.75	2.90
存货周转率(次/年)	2.00	2.68	2.94	2.37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万元)	26,496.06	57,442.15	50,466.02	28,327.81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扣除非经 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24,625.39	55,114.06	48,076.50	24,191.91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元)	0.51	-0.08	0.48	-0.24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	0.33	-0.48	0.49	-0.58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 资产(元/股)	9.77	9.73	7.72	6.73
现金分红(万元)	3,000.84	32,858.57	20,558.44	10,675.51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4.64%	5.15%	5.27%	5.21%

注：上述财务指标的计算方法如下：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2025年1-6月应收账款周转率已经过年化处理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2025年1-6月存货周转率已经过年化处理

每股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普通股股份总数

每股净现金流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期末普通股股份总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末净资产/期末普通股股份总数

现金分红包含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的金额

## (三) 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的规定，报告期内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如下：

期间	报告期利润计算口径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2025年1-6月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83%	0.58	0.5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42%	0.54	0.54
2024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51%	1.29	1.2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92%	1.24	1.24
2023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6.45%	1.18	1.1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67%	1.13	1.13
2022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86%	0.67	0.6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27%	0.58	0.58

注：上述数据计算公式如下：

$$\text{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P /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pm E_k \times M_k \div M_0)$$

其中：P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sub>0</sub>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sub>i</sub> 为报告期内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sub>j</sub> 为报告期内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sub>0</sub> 为报告期月份数；M<sub>i</sub> 为新增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sub>j</sub> 为减少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E<sub>k</sub>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sub>k</sub>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text{基本每股收益} = P \div S$$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sub>0</sub> 为期初股份总数；S<sub>1</sub> 为报告期内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sub>i</sub> 为报告期内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sub>j</sub> 为报告期内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sub>k</sub> 为报告期缩股数；M<sub>0</sub> 报告期月份数；M<sub>i</sub> 为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sub>j</sub> 为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稀释每股收益=[P+（已确认为费用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利息—转换费用）×（1-所得税率）]/（S<sub>0</sub>+S<sub>1</sub>+S<sub>i</sub>×M<sub>i</sub>÷M<sub>0</sub>-S<sub>j</sub>×M<sub>j</sub>÷M<sub>0</sub>-S<sub>k</sub>+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 (四) 最近三年及一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5.69	41.99	-35.82	293.83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	-	-	-	3,281.53

项目	2025年1-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471.99	2,581.46	3,271.32	1,892.26
债务重组损益	-	26.90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328.81	-1,221.79	-1,673.10	-2,031.49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229.14	1,185.65	1,019.11	633.5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40.52	-57.62	19.96	187.7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8.52	34.61	25.29	13.08
减：所得税影响额	345.22	268.64	237.32	134.62
<b>非经常性损益净额</b>	<b>1,869.45</b>	<b>2,322.57</b>	<b>2,389.44</b>	<b>4,135.90</b>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1,870.66	2,328.08	2,389.52	4,135.9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1.22	-5.52	-0.08	-

报告期内，公司的非经常性损益主要为政府补助、偶发性的税收减免、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等。2022年公司因偶发性的税收减免导致所得税费用减少3,281.53万元，具体情况为：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科技部关于加大支持科技创新税前扣除力度的公告》，‘高新技术企业在2022年10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期间新购置的设备、器具，允许当年一次性全额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扣除，并允许在税前实行100%加计扣除’，因上述税收优惠政策2022年公司享受税收减免3,281.53万元，计入非经常性损益。2022年-2024年公司计入非经常性损益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为负，主要系公司购买远期结售汇产品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对经营成果的影响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6,496.06	57,442.15	50,466.02	28,327.8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1,870.66	2,328.08	2,389.52	4,135.90
占比	7.06%	4.05%	4.73%	14.6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4,625.39	55,114.06	48,076.50	24,191.91

### 三、财务信息查阅

投资者欲了解公司的详细财务资料，敬请查阅公司财务报告。投资者可浏览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查阅上述财务报告。

### 四、本次可转债转股后对公司股权的影响

如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全部转股，按初始转股价格 89.28 元/股计算（不考虑发行费用），则公司股东权益增加约 167,150.00 万元，总股本增加约 1,872.20 万股。

## 第十节 本次可转债是否参与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

公司本次可转债未参与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

## 第十一节 其他重要事项

公司自募集说明书刊登日至上市公告书刊登前未发生下列可能对本公司有较大影响的其他重要事项：

- 1、主要业务发展目标发生重大变化；
- 2、所处行业或市场发生重大变化；
- 3、主要投入、产出物供求及价格重大变化；
- 4、重大投资；
- 5、重大资产（股权）收购、出售；
- 6、发行人住所变更；
- 7、重大诉讼、仲裁案件；
- 8、重大会计政策变动；
- 9、会计师事务所变动；
- 10、发生新的重大负债或重大债项变化；
- 11、发行人资信情况发生变化；
- 12、其他应披露的重大事项。

## 第十二节 董事会上市承诺

发行人董事会承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并自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之日起做到：

- 1、承诺真实、准确、完整、公平和及时地公布定期报告、披露所有对投资者有重大影响的信息，并接受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的监督管理；
- 2、承诺发行人在知悉可能对可转换公司债券价格产生误导性影响的任何公共传播媒体出现的消息后，将及时予以公开澄清；
- 3、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将认真听取社会公众的意见和批评，不利用已获得的内幕消息和其他不正当手段直接或间接从事发行人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买卖活动；
- 4、发行人没有无记录的负债。

## 第十三节 上市保荐机构及其意见

### 一、上市保荐机构相关情况

名称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钱文海
住所	浙江省杭州市五星路 201 号
电话	0755-82531335
传真	0755-82531335
保荐代表人	苗淼、陆颖峰
项目协办人	廖来泉
项目组成员	张梦昊、刘佳荣、李思豪、张海峰、刘文强、汪子达、周淑瑞

### 二、上市保荐机构的推荐意见

保荐机构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海南金盘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并在科创板上市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本次发行可转债具备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的条件。浙商证券同意保荐海南金盘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并承担相关保荐责任。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海南金盘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公告书》之盖章页)



发行人：海南金盘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1月12日

(本页无正文，为《海南金盘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公告书》之盖章页)

